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2026-038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5日~2026年4月24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亿元~3亿元
回购价格上限	40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7,079,400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0%
实际回购金额	156,704,999.26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96元/股~39.94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5年4月25日至2026年4月24日，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5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起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0.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19.77元/股。因公司股票价格上涨造成回购价格上限低于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19.77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30.00 元/股。因公司股票价格上涨造成回购价格上限低于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回购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30.0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40.00 元/股。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回购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回购的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14,350 万元且不超过 28,700 万元，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650 万元且不超过 1,3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5 月 30 日、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6 年 4 月 2 日、2026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6）、《关于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 2025 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回购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二）回购实施进展情况：公司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2025 年 4 月至 2026 年 3 月的回购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回购进展公告。

2026 年 4 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6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0071%，购买的最高价为 39.94 元/股、最低价为 39.09 元/股，支付的金额为 6,703,40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7,07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回购最高价格为 39.94 元/股、最低价格为 13.96 元/股，回购均价 22.14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156,704,999.26 元（不含交易费用）。

（四）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五) 本次回购未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4月30日，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关于2025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46）。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及理由如下：

姓名	职务	回购事项披露时持股数	本公告披露前持股数	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林大毅	副总经理	193,700	195,900	2,200	二级市场买入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96,218,764	100.00	2,389,105,078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740,400	0.31	13,819,800	0.58
股份总数	2,196,218,764	100.00	2,389,105,078	100.00

注1：本次回购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为2024年回购的公司股份。

注2：回购期间，公司股份总数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增加7,436,361股，因可转债转股增加185,449,953股。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7,079,400股，其中6,910,000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169,400股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若公司未能在本公告披露后3年内使用完毕，则尚未使用的股份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完成注销。针对回购股份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公司将在前述债权人申报期限届满后，及时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及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